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黃國政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47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I522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新莊區光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508937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UF384M）

主旨：公告本市115年度暑假本土語文（閩南語、客語）現職教師及教學支援老師相關研習計畫，請務必協助公告並轉知貴校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114學年度年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年度辦理研習如下：

（一）臺灣台語、客語現職教師中級與中高級認證考試輔導

「增能」研習：

1、研習對象：現職教師（未考過中高級，含代理教師）。

2、辦理時間：

（1）臺灣台語：115年7月2日至7月24日期間，共13場（實體研習）。

（2）客語：115年7月1日至7月10日期間，共2場（實體



研習)。

(二) 閩南語、客語現職教師通過中高級認證考試「回流」研習：

- 1、研習對象：各場次研習以本市國中、小已通過中高級以上認證教師（編制內教師優先錄取，含代理教師）。
- 2、辦理時間：115年7月1日至7月8日，共2場（閩南語線上研習、客語實體研習）。

(三) 閩南語、客語教學支援老師教學能力認證「培訓」研習：

- 1、研習對象：已通過中高級認證，欲從事教學支援老師之人員（未考過教支證）。
- 2、辦理時間：
 - (1) 閩南語：115年7月1日至7月8日，共1場（實體研習）。
 - (2) 客語：115年7月13日至7月18日，共1場（實體研習）。

(四) 閩南語、客語教學支援老師教學能力「回流」研習：

- 1、研習對象：教學支援老師（已考過教支證）。
- 2、辦理時間：
 - (1) 閩南語：115年8月4日至8月6日，共1場（實體研習）。
 - (2) 客語：115年7月6日至7月8日，共1場（實體研習）。

三、本局同意核予貴校參加人員公假登記，研習經錄取後不得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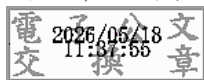
隨意取消，完整參與研習，始得核予研習時數，並請參與教師務必報考中高級以上之認證考試。

四、同時為資源之有效利用，請勿重複於研習系統報名，本局將落實追蹤教師報名後之出缺席情形與研習成效。

五、本計畫同步公告於新北市國小教育資源網-本土語教育-最新消息，網頁連結如下：<https://elem.ntpc.edu.tw/p/426-1005-8.php?Lang=zh-tw>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(均含附件)



訂

線